

2017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全教總〉為你做什麼？

權益不會天上掉下來，承繼過去全國教師會 10 多年得來不易的社會影響力及教育公信力，全教總自 2011 年 7 月 11 日成立以來，持續為教育發聲。過去幾年，由於教師工會多元發展，各工會為招攬會員，無不積極宣傳，不少老師或許也有「都是工會，找一個會費便宜的加入即可」的想法。不過，要參加工會，當然要加入一個最有能量的工會，特將全教總 2017 年重點工作及其成果，簡要摘述如下：

全教總 FB 社團

全教總 FB 粉頁



1、全教總成功推動教師支持系統，教師評鑑法制化走入歷史

儘管教育部、家長團體、校長協會聯合推動教師評鑑入法多年，儘管整個社會仍充斥著評鑑迷思，但在全教總多次召開記者會、舉辦國際研討會、積極遊說立委、撰寫說帖文宣影響輿論下，過去幾年，教師評鑑法制化並無具體進展。教育部於 106 學年度起已經轉型為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同時各類補助辦法也已完全刪除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回到以教師專業成長為主幹。全教總總算完全擋下中小學教師評鑑，未來將挑戰已經在大學法入法的大專教師評鑑。

2、全教總成功爭取教師退休年齡與公務員脫鉤，保住公保養老一次給付等多項有利措施

全教總在這一次年金改革廢墟中力挽狂瀾，真正積極遊說行政院以及立法院各黨團，成功爭取多項對教師有利之措施：教師退休年齡再降低兩歲、保住公保養老一次給付、成功維持現行提撥分擔比率、改革節省經費全數挹注退撫基金、保住本俸兩倍當所得替代率基數，這些都是真正遊說得來的，不是只會謾罵、怯於對話、算都算錯的組織可以達成。

3、全教總達成爭取教師加薪，並成功把教保員納為加薪對象

全教總連續兩年向行政院爭取教師加薪，透過媒體發聲以及立委遊說，行政院終於宣布教師加薪 3%，本會更進一步處理過去不是適用對象的教保員之加薪問題，要求應一併將教保員薪資支給基準表予以調整，本會各會員工會同時向各縣市政府訴求，在這樣的基礎下，國教署與縣市政府終完成協調，將教保員納為加薪對象。

4、全教總成功爭取長期代理教師完整一年聘期及受聘期間免除教育召集

全教總深知校園內尚有一定比例的代理教師，這些大多數持有教師證的教育工作者，是政府控管合理員額需求下，實際付出卻無法正式聘用的相對弱勢教師，甚至連薪水都只有 10 個月。全教總一連串爭取活動，終於為大多數代理教師爭取到完整 12 個月的月薪。繼達成高級中等學校專任教師緩召訴求，本會商請費鴻泰委員邀集教育部、國防部與全教總召開協調會取得共識，成功達成公私立高中以下學校聘任之長期代理教師(3 個月以上)，於其聘任期間，可提出申請免除召集。

5、全教總持續推動復興國產雜糧運動，並辦理全國 SUPER 教師選拔

全教總長期關注環境生態議題，並自 2011 年起開始推動復興國產雜糧運動，開辦「咱糧學堂」與各縣市教師夥伴及農友產生連結。「咱糧學堂」由基層教師自發參與，主動連結個人的教學活動與教學課程，不必繳交任何成果，卻讓人驚豔的看見多元樣貌的教學成果，讓社會看見基層教師投入教學的專業。全教總也持續辦理全國 SUPER 教師選拔活動。近年來，參與全國 SUPER 教師選拔活動的教師，每每受到媒體的關注，讓不同特質的 SUPER 教師共同散發出來的教育熱忱，透過媒體報導，點燃更多教育的火花。

6、全教總貼近會員需求，開發全教總各項團購、電信、汽車福利

為服務會員，全教總積極開發不同產品的團購品；與各大電信公司簽訂會員企業優惠方案；推動購車福利，與 TOYOTA、NISSAN、FORD 等品牌公司，簽訂特惠專案嘉惠會員！除此，更與香港教協簽定互惠協議，到香港帶著會員卡，即可享有香港教協服務據點各項商品的超級優惠。

7、全教總成功爭取導師請假不用再扣導師加給

從「教師待遇條例」立法後，爭議許久的請假扣不扣導師、特教加給的問題，在全教總努力下，終於回歸教師請假規則，比照主管職務加給，除了曠職、事假與家庭照顧假合計超過七天的部分必須扣薪給（本俸與加給）的情況，其餘差假的狀況不會再扣導師與特教加給。本案感謝立法院張廖萬堅委員的關注與協助，召開協調會促成教育部依協調會訂頒「公立中小教師給假期間或停聘之職務加給支給基準」，並自 106 年 2 月 1 日生效施行。

8、全教總獨力奔走，教保員介聘從無到有，介聘他縣市教師保有服務年限之但書機制

全教總委請陳學聖委員召開教保員調動協調會，本會要求教育部在教保服務人員條例完成三讀立法前，教育部應先行研擬教保員介聘辦法，以趕上 106 年 5 月啟動教師介聘作業。106 年 3 月完成協商，待後續二三讀程序，教保條例即可完成法制化。全教總長期關注教師介聘權益事項，106 年度在無預警情況下，刪除「於同一學校滿二學期因結婚或生活不便，有具體事實，經服務學校同意者，得申請介聘。」之但書規定。本會委請張廖萬堅立委召開協調會，並於教文委員會提案無異議通過恢復但書。本會更進一步召開記者會，向教育部遞交陳情書與連署書，成功讓臺閩介聘小組重新開會決議恢復但書之規範。

9、全教總成功爭取例假日鐘點費納計免稅時數

101 年立法院費鴻泰委員協助本會，成功爭取加班費性質鐘點費免稅（學期間每月 70 小時、寒假 15 小時、暑假每月 25 小時）。本會持續請費鴻泰委員協助爭取例假日鐘點費採計免稅，在本會與費鴻泰委員協助之下，取得財政部同意函文，確認例假日鐘點費認定為加班性質鐘點費，得免納所得稅。

10、全教總持續努力，協助會員工會完成簽訂團體協約

本會派員進行宣導及參與或協助會員工會進行團體協約協商，本年度完簽訂團體協約者，有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與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新北市教育人員產業工會與財團法人景文科技大學、新北市立光復高級中學與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全教總持續協助會員工會簽定團協，以積極保障會員權益。

11、全教總成功擋下技專考招的倉促上路

在本會多方爭取之後，教育部同意技專考招變革延後 1 年至 108 學年再實施，原本從 107 學年開始，技專校院考招制度要進行 3 項變革，包括「甄選入學第二階段強制採計專題製作學習成果及專業實習科目學習報告」、「各校系登記分發總分計算可自訂權重」及「繁星錄取生一律不得報名甄選入學」，這些攸關考收權益的重大變革，居然在黑箱作業下即要匆促上路，經本會多管齊下強力訴求，終於延後實施。未來本會仍將持續關注技職考招的發展。

12、全教總成功爭取高中職降低班級人數及降低教師授課節數

除已成功的協助教育部在國中及國小以合理員額案增加教師數量，今年更成功爭取到高中職配合新課綱落實選修、跨領域協同教學、課程諮詢教師等師資增加需求，調降班級人數。全教總同時也要求應以學生修習選修學分數之 1.2-1.5 倍，增置師資員額數，成功讓教育部列為推動新課綱重要配套。全教總自 103 年 12 年國教總綱通過後，除呼籲教育部，並多次於國教署召開會議中強調「適性揚才」與「多元選修」的重要性，終於成功爭取到：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全民國防教育&生活領域教師，調降其每週基本節數，比照其他領域。同時為減輕教師兼任行政工作之負荷，亦爭取達成學校行政之主任與組長，不分學校班級規模大小，皆一律再調降一節的目標。

13、全教總關心各項幼教議題，並力促達成教育公共化的目標

全教總多次召開記者會針對幼教議題發聲，包括如何選幼兒園訂定相關指標，呼籲家長選好的幼兒園；公布違法超收私幼，批判政府應加速設公共化幼兒園；公布縣市幼教代理教師比例，批判比例過高的問題；以及在開放政府連署表示四年 1000 班的公共化幼兒園應以公幼為優先設置等，引起大家對幼教及教育商業化的高度注意。全教總未來也將團結各界力量，共同捍衛教育公共化，確保教育品質。

14、全教總致力特殊教育評鑑簡化整併，並促成特殊教育法及相關子法修法

本會長期主張行政減量、評鑑、訪視簡化整併，提出以下具體訴求：一、修訂特教法 47 條，把「至少每三年辦理評鑑一次」改為「進行校務評鑑應納入特殊教育項目」；中央對地方特教評鑑整併到統合視導項目，並以檢視特教相關制度建立之完整性為目標。二、評鑑應以了解教育現場困境為主，並提供協助解決特殊教育實施遇到的困難。三、強化特殊教育支持系統運作及互相連繫合作機制，協助學校、教師、學生及家長取得特殊教育相關資源及支持協助。四、行政機關應善用數位資訊（如：特教通報網...），避免要求學校、教師經常在填報資料。教育部國教署終於宣布特教評鑑預計在年底徹底簡化。

15、全教總全力投入社會公益，宣示教師投入社運決心：

全教總除了關心教師、學生和家長，持續辦理「特教協助志工計畫」、「不特定志工群」及「視覺障礙學生服務計畫」外，也持續參加「18 歲公民權推動聯盟」、「兒童人權公約監督聯盟」、「反亞泥」等相關行動，並與各工會辦理「五一」、「秋鬥」，要求提高合理薪資及改善勞動條件。全教總很清楚，與這塊土地的人們共存共榮，組織才有未來。